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或子公司）2022年拟向各银行新增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融资（具体融资类型、金额、期限、利率等以最

终银行审批为准)，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上述授信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前有效，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财务中心实施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股东深圳市达磊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张贤明先生及股东深圳市赛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提名的陶诚先生、张贤明先生、陶红梅女士、杨德诚先生、卢常君先生、米亚夫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提名陶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张贤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陶红梅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提名杨德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提名卢常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提名米亚夫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四)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鸿科先生、孔玉生先生、沈蜀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提名王鸿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提名孔玉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提名沈蜀江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如下：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非独立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方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9万元/年（税前），公司独立董事出席公司会议及其他合理费用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